附件：

邵阳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定

申请表及评定标准

申请单位（章）：

填 表 日 期：  年    月  日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用于建筑施工企业申请信用等级评定。

二、本表请使用计算机打印。

三、填写本表适用的数字均用阿拉伯数字。除注明外，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有关数据可保留一位小数。

四、本表中带□的位置用“√”选择填写。

五、本表在填写时可加页，一律适用A4纸张。

六、填写完成后，邵阳市区划内行政县市的建筑施工企业应将申报材料装订成册与原件一并报企业所在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县市建设企业的申报材料由所在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审核后密封送市评价办；市本级及外地入邵企业的申报材料密封后送市评价办统一受理并组织核验。

承  诺  书

致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的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定。

 本单位承诺：在申请本信用评定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全部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和原件内容一致，没有隐瞒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相关部门对我公司的处理情况，并对因申报材料弄虚作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责。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所属/主管部门 |  |
| 经营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固定办公面积 |  |
| 法人代表 |  | 总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  |
| 联系人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营业执照情况 | 注册号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资金 |  | 企业类型 |  |
| 注册地址 |  |
| 资质情况 | 证书编号 |  |
| 主项资质 |  | 批准时间 |  |
| 增项资质 | 1、…… |
| 2、……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证书编号 |  | 有效日期 |  |
| 安全质量标准化认证 | □是 □否 | 认证时间 |  |
| 财务生产经营状况 | 资产总额 万元 |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净资产 万元 | 净利润 万元 |
| 上年度共缴纳税金 万元，其中在邵阳行政区共缴纳税金 万元 | 上年度建筑业总产值 万元 |
| 上年度科技研发经费 万元 | 上年度安全文明措施费 万元 |
| 上年度职工教育培训费 万元 |
| 企业业绩情况（说明：市外企业仅限申报邵阳市行政区业绩） | 上年度签订的合同个数 ： 个；其中：邵阳市外拓 个；市内 个； |
| 在建工程数量 |  | 在建工程情况总投资额 |  |
| 其中： |
| 5000万以上项目个数 |  | 2000-5000万项目个数 |  |
| 500-2000万项目个数 |  | 500万以下项目个数 |  |
| 企业人员情况 | 注册建造师人数 |  人 | 一级 |  人 |
| 二级 |  人 |
| 临时 |  人 |
| 工程师类人员 | 人 | 安全员 |  人 |
| 质量员 |  人 |
| 施工员 |  人 |
| 其他人员 |  人 |
| 三类人员 | A类 人 | B类 人 | C类 人 |

注：1、市外企业除填写注册地址外，另需填写本市服务处所；2、上年度建筑业总产值以邵阳市统计局统计数为准；3、上述表格内容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二、工程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建 设单 位 | 工 程地 点 | 工 程规 模 | 合同 额 | 合同起止时间 | 项目经理姓名 | 形 象进 度 |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电话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填写上年度工程项目情况，并提供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复印件（招标项目另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2、工程规模是填写项目的投资额或建筑面积、高度、层数、结构等；市政工程填写道路长度或面积等市政类工程指标；

3、只要求填报邵阳市行政区划内工程及本市企业外拓工程。

三、质量、安全施工情况

（提供上年度邵阳市行政区划内工程以及本市企业外拓工程质量、安全施工情况）

|  |  |  |  |
| --- | --- | --- | --- |
| 竣工工程 | (个) | 合格率 | 优良率 |
| 质量事故 |  （级） |  （起） | 死亡 （人） | 重伤 （人）  | 经济损失 （万元） |
| 安全事故 |  （级） |  （起） | 死亡 （人） | 重伤 （人）  | 经济损失 （万元） |

四、违法违规查处记录

|  |  |  |  |
| --- | --- | --- | --- |
| 工 程 名 称 | 违 规 事 项 | 处 理 时 间 | 处 理 结 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填报企业申报上年度的邵阳行政区划内工程以及本市企业外拓工程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不良行为记录、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理情况等。

五、获奖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获奖内容 | 获奖时间 | 获奖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获奖项目是指邵阳市行政区划内项目或本市企业外拓获奖工程；2、邵阳市行政区划内项目或邵阳市属企业外拓工程项目如获得相关奖项的，请在备注栏简要注明项目获奖名称；其中获得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之星、中国钢结构金奖等国家奖项为相关表彰通知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为2年；获得芙蓉奖、湖南省优质工程、全国范围组织学习交流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等省级奖项为相关表彰通知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为1年；获得湖南省建筑施工考评优良工地奖项、邵阳市优质工程等奖项为相关表彰通知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为1年。

六、申请审批表

|  |
| --- |
| 企业自评打分： 申请评定等级：□A级   □B级   □C级    □D级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相关行业协会推荐意见：经审核，该公司申报资料符合要求，同意推荐该公司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   □B级   □C级    □D级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市评价办意见：经评定及考核委员会评审，同意该公司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   □B级   □C级    □D级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市评价办领导小组审批意见：经审核，同意该公司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   □B级   □C级    □D级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邵阳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定标准**

申报企业：\_\_\_\_\_\_\_\_\_\_\_\_\_\_

一、企业内部各项管理保障体系 20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企业在邵工商注册时间：每满1年(含本数)的记1分；5年及以上的记5分。 |  |   |  |   |
| 企业提供10名人员在邵阳购买申报资料前三个月的社保证明的，记1分；企业提供人员超过10名以上的，每增加1人增加0.1分，最多计2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记0分。 |  |  |  |  |
| 企业未按规定设立组织机构的，扣0.5分；设立的组织机构不明确、部门职责不健全、主要人员配置不齐全、相关人员不到位的，扣0.5分；符合要求的，记1分。 |  |   |  |  |
| 编制完善的质量、安全、经营、技术、人力资源、财务、合同（商务经营）、材料、设备、档案以及风险管理等规章制度管理。符合要求的，记1分。每缺一项的，扣0.2分；实施不到位的，扣1分。 |  |   |  |  |
| 特级施工资质企业上年度年产值15亿元以上的计5分，每少1亿元的减1分；一级施工资质企业上年度年产值8亿元以上的计5分，每少5000万元的减1分；二级施工资质企业上年度年产值2亿元以上的计5分，每少1000万元的减1分；三级施工资质企业上年度年产值0.6亿元以上的计5分，每少500万元的减1分。 |  |  |  |  |
| 企业拥有多项资质，其注册建造师按各项总承包资质最低等级标准考核，总承包资质未达到最低等级标准的要求，每缺1人，扣0.2分。 |  |  |  |  |
| 按规定上报统计报表且总产值达到全市平均增速的，计5分；总产值未达到全市平均增速的，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申报前一年内每缺报1次报表扣1分，最多扣5分。 |  |  |  |  |
| 小 计 |   |   |  |   |

说明：1、企业产值以邵阳市统计部门采集数据为准；

2、企业需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科室和二级机构负责采集相关评价数据；

二、社会责任15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在邵阳市行政区捐资助学、扶贫捐助、捐（赞）助社会公益活动的，每捐（赞）款（或物资款）2万元计0.2分，最多计1分；在邵阳市行政区履行当地政府或其部门组织的应急救援、抢险救灾和其他履行社会责任的，按贡献大小和次数多少分别计2分／次、1分／次，最多计2分；积极参加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竞赛等，每次计0.5分，最多计1分。本项最多记4分。 |   |   |  |   |
| 获得国家、省、市及所辖县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通报表彰或评定先进单位的分别记3、2.5、2、1.5分，该项不重复计分。本项最多记3分。 |   |   |  |   |
|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情况良好、符合要求的记1分，出现一起用工人员违法行为扣0.5分。本项最多记1分。 |  |  |  |  |
| 党建进工地：在建工地按要求开展了“党建工地、支部建在项目上”活动的记1分，被评为先进项目部的记2分。本项最多记2分。 |   |   |  |  |
| 乡镇振兴：参加了乡镇振兴活动的记1分，为乡镇振兴每捐款捐物或参加以购代销活动2万元的以上的记0.2分，最多计1分。本项最多记2分。 |  |  |  |  |
| 竞赛项目：积极参加国家、省、市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单位记0.5分/次，取得国家、省、市三等奖以上奖励的单位，分别加2、1.5、1分。本项最多记3分。 |  |  |  |  |
| 行业整治：监察、司法、公安机关处罚，每项各扣1分。 |  |  |  |  |
| 扫黑除恶：存在强揽工程、强装强卸、强行阻工此类问题，受到司法机关处罚，每项各扣1分。 |  |  |  |  |
| 小计 |  |  |  |  |

注：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 30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扣分项（总计20分，逐项扣减，最低计0分） |  |  |  |  |
| 企业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未以红头文件发布，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未以红头文件发布，每次扣1分；未落实《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手册（试行）》相关要求，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安全生产投入不符合要求，无年度投入计划表、实施表无法人签字、实际投入表与投入证明材料不符，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未设置设置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置专职质量、安全管理人员、安全机构职责不清（机构负责人无C证）、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不足，每次扣1分。 |  |  |  |  |
| 特种作业人员证件未复审、证件已过有效期，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管理、作业人员年度安全培训教育不符合要求，未以红头文件发布企业安全教育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每次扣1分；无年度培训教育计划、无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记录、无人员考核合格情况记录，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安管人员配备数量不满足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每次扣2分；相关人员未依法购买工伤保险、养老保险，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未建立职业危害防治、劳保用品各项制度，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未制定危大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每次扣2分。 |  |  |  |  |
| 企业未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以及无救援组织、器材、设备配置情况说明和救援组织人员名单，每次扣1分。 |  |  |  |  |
| 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季度考评不合格，每起分别扣2、1分。 |  |  |  |  |
| 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建筑施工质量标准化季度考评不合格，每起分别扣2、1分。 |  |  |  |  |
| 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存在质量、安全投诉，且经核实造成一定影响的，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未落实实名制管理，项目未设置实名制通道，每发现一次扣0.5分；无农民工工资发放专户的，每次扣1分。 |  |  |  |  |
| 企业未落实主管部门提出的质量、安全隐患，建议认定上报一般不良行为记录的，个人每次扣1分，单位每次扣2分；认定上报严重不良行为记录的，个人每次扣2分，单位每次扣4分。 |  |  |  |  |
| 企业承建的项目受到省、市、县级主管部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通报批评的分别扣3、2、1分。 |  |  |  |  |
| 得分项（10分） |  |  |  |  |
| 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获得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季度考评优良，每项分别加2、1分；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获得省级、市级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年度考评优良，每项分别加3、2分。 |  |  |  |  |
| 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获得建筑施工质量管理标准化季度考评优良，每项分别加2、1分；承建在邵阳行政区的项目或市属企业外拓项目获得省级、市级建筑施工质量标准化年度考评优良，每项分别加3、2分。 |  |  |  |  |
| 获得省级、市级建筑市场先进单位的企业，每项分别加2、1分。 |  |  |  |  |
| 获得省级、市级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年度优良企业，每项分别加2、1分。 |  |  |  |  |

四、投标履约 20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标后稽查8分（扣分项）。一、存在以下“一票否决”情形的，一次性扣8分。1、签订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实质内容不一致合同的；2、未在施工现场设立项目部的；3、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给其他单位或个人施工的；4、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或个人施工的；5、存在依据法律法规认定的围标串标、违法分包、转包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二、存在以下情形的，每次扣1分，扣完8分为止。1、未按施工合同开展施工活动的；2、不落实人员考勤管理制度的；3、未按规定配备关键岗位人员，或未按规定变更岗位人员或变更手续不完善的；4、项目部人员组成不合理、数量不符合有关规定，或无任命文件的；5、无施工日志、安全日志，或不完整、弄虚作假的；6、检查时超过50%以上人员未在现场的；7、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  |  |  |  |
|  企业投标日常行为4分（扣分项）。存在以下情形的，每次扣1分，扣完4分为止。1、递交了投标文件但无故不解密文件的；2、故意递交过期奖项，骗取奖项加分的；3、拟任项目经理无故不参加现场评委答辩的；4、恶意质疑或投诉影响招投标活动正常开展的；5、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投标 |  |  |  |  |
| 履约优良企业评选8分（加分项）。获得投标履约优良企业的记8分，合格的记5分。未获评审等级，但参加了投标履约优良企业评选的记3分。 |  |  |  |  |
| 小计： |  |  |  |  |

五、执行法律法规情况 10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年度内受到建设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理的，每次扣3分。 |   |   |  |   |
| 不配合主管部门的执法检查或不服从主管部门管理以及拒不整改的，每次扣2分。 |   |   |  |   |
| 未取得项目施工许可擅自施工的，每个项目扣1分。 |   |   |  |  |
| 工程项目部管理人员、建造师、“三类人员”与招投标备案人员不一致的，每人每次扣1分；其它“关键岗位人员” 与招投标备案人员不一致的，每人每次扣0.5分；建造师、“三类人员”脱岗或不履职的，每人每次扣0.5分；“关键岗位人员” 脱岗或不履职的，每人每次扣0.2分；建造师、“三类人员”同时承接两个及以上大中型在建项目的，每人每次扣1分；项目经理部人员未履行合同实施有效管理的，每次扣1分；变更建造师不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每次扣0.5分。 |  |  |  |  |
| 现场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不足100%的，每次扣0.5分；现场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不足90%的，每次扣1分。 |  |  |  |  |
| 小计 |  |  |  |  |

注：无上述行为的计满分；有上述行为的，按标准扣分，最多扣10分。

六、教育培训5分

|  |  |  |  |  |
| --- | --- | --- | --- | --- |
| 评定内容及标准 | 自评 | 初评 | 评审 | 审定 |
|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作业人员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者未经考核合格即从事相关工作，每人每次扣0.2分。 |   |   |  |   |
| 企业未建立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制度或教育落实不到位的，扣2分；无年度培训计划的，扣1分；无培训记录的，扣1分。 |   |   |  |   |
| 不积极组织参加各级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的，每次扣0.5分。 |  |  |  |  |
| 小计 |   |   |  |   |

七、其他应予直接认定情形

|  |
| --- |
| **1、企业有如下获奖情形的，诚信评价等级直接实时认定为A级：** |
| 评定内容 | 自评情况 | 评定结果 |
| 考核期内企业无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邵阳市行政主管部门严重不良行为处罚的并近两年在邵阳市行政区内项目或本市企业外拓工程获一个及以上鲁班奖或芙蓉奖的。 | □有□无 | □有□无 |
| 考核期内企业无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邵阳市行政主管部门严重不良行为处罚并成功在国内外资本市场挂牌上市的。 | □有□无 | □有□无 |

说明：

1. 邵阳市行政区内项目及本市企业外拓工程获省外类似湖南省优质工程奖、芙蓉奖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外市企业所创的市、省、国家级优质工程都必须在我市行政规划区内。

|  |
| --- |
| **2、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信用评价等级直接认定为D级：** |
| 评定内容 | 自评情况 | 评定结果 |
| 在招投标活动中认定一次及以上有围标串标、买标卖标行为，骗领投标保证金行为，以他人名义投标、挂靠企业资质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行为的。 | □有□无 | □有□无 |
|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期或企业资质动态考核不合格或企业安全认证考核不合格的 | □有□无 | □有□无 |
| 申报资料或证明材料弄虚作假被查实的。 | □有□无 | □有□无 |
| 年度内发生一般及以上或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上安全事故并造成人员受伤、财产损失等恶劣社会影响的。 | □有□无 | □有□无 |
| 发生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上质量事故或因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群众集体投诉上访，经查实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 □有□无 | □有□无 |
| 拒不履行或拖延履行工程质量保修义务的。 | □有□无 | □有□无 |
| 企业年内被记两次严重不良行为记录的。  | □有□无 | □有□无 |
| 认定一次及以上出让资质、转包、挂靠行为的。  | □有□无 | □有□无 |

|  |
| --- |
| **3、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信用评价等级实时降一级：** |
| 评定内容 | 自评情况 | 评定结果 |
| 因企业自身原因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等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恶性群体性事件，被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的。 | □有□无 | □有□无 |
| 年度内发生一般以下安全生产事故的。 | □有□无 | □有□无 |
| 年度内发生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质量事故的。 | □有□无 | □有□无 |
| 拒不配合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或主管部门下发的停工整改通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情节严重被主管部门通报的。 | □有□无 | □有□无 |

八、邵阳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定评分汇总表

申报企业：\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分 值 | 评 定 得 分 | 备 注 |
| 企业内部各项管理保障体系 | 20分 |  |  |
| 社会职责 | 15分 |  |  |
|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 | 30分 |  |  |
| 投标履约情况 | 20分 |  |  |
| 执行法律法规 | 10分 |  |  |
| 教育培训 | 5分 |  |  |
| 合计得分 | 100分 |  |   |
| 是否获得可直接评定为A级项目的奖项 | 是否存在应直接评定为D级行为 | 是否存在应降一级处理行为 |
| □有 □无 | □有 □无 | □有 □无 |
| 评定等级建议 |  |

评价委员会成员签名：

年 月 日